

## 乌鲁木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

乌鲁木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收到一份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检验报告，涉及我辖区一家食品经营单位。现将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情况通告如下：

### 一、抽检基本情况

在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的抽检中，乌鲁木齐县老崔家粉汤羊血馆麻花（火龙果味）经抽样检验，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1计）项目不符合GB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

### 二、现场检查情况

经乌鲁木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现场检查，乌鲁木齐县老崔家粉汤羊血馆证照齐全，员工均持有健康证。经查，当事人崔永栋经营的乌鲁木齐县老崔家粉汤羊血馆，自2020年5月开始营业，经抽样检验的麻花（火龙果味）已停止制作销售。

### 三、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

经核查，该批次食品在抽检时就已销售完，销售出去的麻花（火龙果味）因消费者已使用完，无法召回，没有给消费者造成身体上的伤害。

四、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可拨打1231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

乌鲁木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0月12日

